

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于2022年8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8月15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涛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星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8月26日